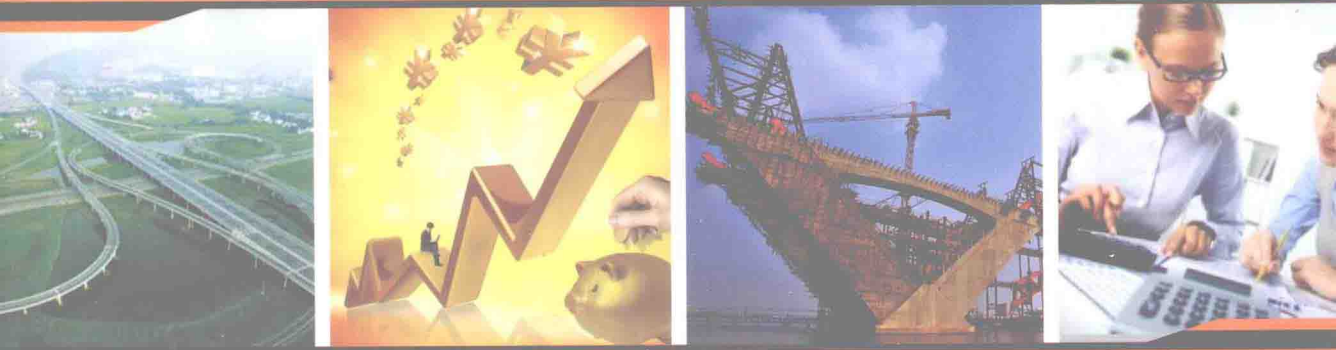


高等学校规划教材

PLANNING TEXTBOOKS FOR HIGHER EDUCATION



基建投资会计

杨利红 主编



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

高等学校“十三五”规划教材

JIJIAN TÓUZI KUAIJI

基建投资会计

主 编 杨利红

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

【内容简介】 本书遵循我国会计准则和现代企业会计制度,全面、系统、综合地介绍了基本建设单位会计以及施工企业会计核算的基本内容。全书包括基本建设单位会计和施工企业会计两部分。基本建设单位会计(第二至八章),主要内容有基本建设资金来源的核算、基本建设资金使用的核算、交付使用资产和基建资金转销的核算以及基建收入、基建包干节余、留成收入的核算和基建会计报表的编制;施工企业会计(第九至十六章),主要内容包括施工企业工资、材料、工程成本、工程价款结算的核算以及附属工业生产和辅助生产的核算、专项工程和临时设施的核算、施工企业财务报告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基建投资会计/杨利红主编. —西安: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 2016.6
ISBN 978-7-5612-4919-2

I. ①基… II. ①杨… III. ①基本建设会计 IV. ①F28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54079 号

出版发行: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

通信地址:西安市友谊西路 127 号 邮编:710072

电 话:(029)88493844 88491757

网 址:www.nwpup.com

印 刷 者:兴平市博闻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87 mm×1 092 mm 1/16

印 张:19.875

字 数:484 千字

版 次:2016 年 6 月第 1 版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40.00 元

前 言

西安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于1998年开设“基建与施工会计”课程。起初,由于一直找不到合适的教材,所以使用《基本建设单位投资会计》与《施工企业会计》两本教材。一门课程使用两本教材存在诸多不便:首先,课时有限,无法对两本教材的全部内容进行详细讲解;其次,两本书出自不同作者,思路及讲授方法有所差别,且缺乏对基本建设单位会计与施工企业会计异同的介绍,给学生学习造成困难;再次,两本教材存在部分重复内容,无形中增加了学生的经济负担。

2004年,开始在会计学专业试用“基建与施工会计”讲义,以期解决上述问题。该讲义将基本建设单位和施工企业的会计业务核算内容合二为一,避免出现使用两本教材存在重复部分的情况,同时对两本教材中缺少的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完善。该讲义紧密结合基本建设单位和施工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特点,以其会计工作中的主要经济业务为主要内容,全面、系统地阐述了基本建设单位和施工企业会计的基本理论和核算方法,符合会计学专业、财务管理专业对基建与施工企业会计课程教学大纲的基本要求,指导意义较为明确。

经过几年的试用,现将讲义内容整理出版。本书具有以下特色:

1. 实用性强

鉴于会计学专业和财务管理专业学生,在开设该门课程以前已学习过财务会计,本书从经济、实用、方便的角度出发,将相同的内容删减,并重点突出施工企业与基本建设单位的行业特点。

2. 内容新颖

本书遵照最新出台的《企业会计准则》,在新准则的要求下,对原教材中的内容进行修改,使会计实务与最新准则相配套。

3. 易于教学

本书在内容安排、体系设计等方面以笔者多年的教学经验为基础,通过不断地总结、改进,能够适应面向会计学专业的教学需求。结合教学特点,本书在每章开始指明了学习要点,为学生指出了应理解和掌握的内容以及学习的重点、难点;每章配合内容设置大量例题以及课堂讨论,便于学生课前预习和课堂讨论,培养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每章结束设有课后练习题,便于学生巩固所学的理论知识。

本书由西安科技大学管理学院杨利红担任主编,具体编写分工如下:第二~九章、第十二~十四章由杨利红编写;第一章由西安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丑晓玲编写;第十、十一章由西安科技大学管理学院黄维模编写。此外,西安科技大学管理学院黎睿、褚梦琪、贺淑红、许敏、冯思雨、王文俊、梁小甜承担了本书内容的文字录入以及核对工作,对他们的辛勤付出表示感谢。

本书可作为高等学校财经类专业本科、建筑类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技术学院、成人高

校的会计与财务管理专业、建筑经济管理专业等相关专业的教学用书,也可作为基建单位与施工企业财会人员的参考读物。

由于水平有限,加之经济改革中新情况和新问题不断涌现,书中欠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以便日后修改和完善。

编 者

2016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基本建设概述	1
第二节 基本建设分类	4
第三节 基本建设程序	8
第四节 基本建设单位会计	13
课后练习题	20
第二章 基本建设项目资金来源的核算	21
第一节 资金来源及管理要求	21
第二节 预算内基本建设拨款的核算	22
第三节 预算外基本建设拨款的核算	31
第四节 基本建设投资借款的核算	37
第五节 基本建设其他借款的核算	47
第六节 企业债券资金的核算	50
课后练习题	52
第三章 基本建设单位设备、材料和工资的核算	57
第一节 设备的核算	57
第二节 材料的核算	63
第三节 工资的核算	69
课后练习题	75
第四章 基本建设投资的核算	76
第一节 建筑安装工程投资的核算	78
第二节 设备投资的核算	85
第三节 其他投资的核算	88
第四节 待摊投资的核算	91
第五节 转出投资和待核销基建支出的核算	100
课后练习题	103
第五章 交付使用资产	107
第一节 基本建设支出概述	107
第二节 交付使用资产及管理要求	108
第三节 交付使用资产成本的计算对象和组成内容	110
第四节 交付使用资产的核算	111

课后练习题	116
第六章 基建资金转销的核算	119
课后练习题	125
第七章 基建收入、基建包干节余、留成收入的核算	127
第一节 基建收入的核算	127
第二节 基建包干节余的核算	130
第三节 留成收入的核算	135
课后练习题	136
第八章 会计报表	138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138
第二节 基建财务快速月报	140
第三节 资金平衡表	141
第四节 基建投资表	144
第五节 待摊投资明细表	147
第六节 基建借款情况表	148
第七节 投资包干情况表	149
第八节 自营工程成本表	150
第九节 建设项目竣工决算	151
课后练习题	156
第九章 施工企业会计	157
第一节 施工企业会计概述	157
第二节 施工企业会计的对象和任务	159
第三节 施工企业会计工作的组织	163
第四节 施工企业生产核算的主要特点	165
第五节 施工企业生产费用的分类	166
第六节 施工企业生产核算的主要程序	170
课后练习题	171
第十章 施工企业工资的核算	172
第一节 工资核算的意义和内容	172
第二节 职工的分类和工资的种类	172
第三节 应付职工薪酬的核算	174
课后练习题	178
第十一章 施工企业材料的核算	181
第一节 材料核算的意义和内容	181
第二节 材料的分类和计价	182
第三节 材料采购的核算	184

第四节 材料收发的核算	190
第五节 周转材料的核算	198
课后练习题	199
第十二章 工程费用的核算	204
第一节 工程费用概述	204
第二节 材料费和人工费的核算	206
第三节 机械使用费的核算	208
第四节 其他直接费的核算	213
第五节 间接费用的核算	215
第六节 辅助生产费用的归集与分配	218
课后练习题	223
第十三章 工程成本的核算	226
第一节 施工企业工程成本概述	226
第二节 工程成本的结算	231
第三节 工程成本的明细分类核算	235
课后练习题	238
第十四章 工程收入的核算	241
第一节 建造合同收入	241
第二节 工程价款结算的方式	243
第三节 工程价款结算的核算	247
第四节 其他业务收入的核算	251
课后练习题	253
第十五章 专项工程和临时设施的核算	256
第一节 专项工程支出的核算	256
第二节 临时设施的核算	258
课后练习题	261
第十六章 施工企业财务报告	262
第一节 施工企业资产负债表	262
第二节 施工企业损益表	265
第三节 施工企业现金流量表	268
课后练习题	273
施工企业会计测试题	275
测试题一	275
测试题二	279
部分课后练习题和施工企业会计测试题参考答案	283
部分课后练习题参考答案	283

施工企业会计测试题参考答案.....	293
附录.....	300
附录一 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	300
附录二 国有建设单位会计制度.....	306
附录三 施工企业会计制度.....	308
参考文献.....	310

第一章 总 论

掌握:基本建设单位会计的概念、基本建设单位会计的内容

重点:基本建设单位资金运动的特点

难点:基本建设单位会计的特殊性

第一节 基本建设概述

一、投资、固定资产投资、基本建设投资

(一)投资的概念

投资是一定投资主体为了获取预期的收益或特定目的,投入资金或其他经济资源,用以不断转化为实物资产、智力资产或金融资产的经济活动。这里,投资包含以下几个要点:①投入的资金或其他资源,包括资金、土地与矿产、生产设备、材料与燃料、人力、技术等资源;②投资是一定主体的经济行为和过程,包括资金的筹措、引进、投向及投资预测、决策、计划、实施、调控等活动;③投资的目的是为了获取一定效益;④投资可能获取的效益是预期效益,是不确定的,且与所承担的风险成比例;⑤投资所形成的资本有多种形式,一般包括实物资本、智力资本和金融资本等形式。



(二)投资的分类

根据投入的要素不同,投资可分为固定资产投资、流动资产投资、智力资产投资和金融资产投资四类。固定资产投资通常是指用于构建新的固定资产或更新改造原有的固定资产的投资,分为基本建设投资、更新改造投资、房地产开发投资和其他固定资产投资四类。流动资产投资通常指企业用于购买、储存劳动对象以及占用在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的在产品、产成品等周期资金的投资。这两者都是经营性项目投资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统称为实物资产投资。智力资产投资的概念是20世纪60年代初舒尔茨在提出人力资本投资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而来的。他发现人力资本投资报酬率,不论在任何时候、任何国家,都比实物资产投资报酬率高。由于信息技术等高科技的迅猛发展,智力资产分为人才资产、知识产权资产、市场资产和基础结构资产四类。人才资产包括体现在劳动力身上的群体技能、创造力、解决问题能力、领导能力、企业管理技能等,主要用于教育、文化、卫生和健康投资;知识产权资产包括技能、专利权、

商标权、土地使用权、著作权、非专利技术；市场资产包括各种品牌、对他们信赖的长期客户、备用存货、销售渠道、专利专营合同协议等与市场相关的无形资产潜力；基础结构资产包括企业文化、评估风险的方式、管理销售队伍的方法、市场或客户数据库等，使企业得以运行的那些技术、工作方式和程序。金融资产投资是指购买股票、债券等各种证券品种的经济活动。构成国民经济的物质系统是实物投资，任何投资收益的最终来源是实物投资，金融资产投资的最终使用也均转化为实物投资。

（三）投资、固定资产投资、基本建设投资的关系

为了保证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和发展，必须进行固定资产再生产。固定资产及其部分物资不断被消耗掉，又不断被重新生产出来、不断更新和不断扩大，这一连续不断的过程就叫作固定资产再生产。如果生产能力或效益是在原有规模得到补偿的基础上不断进行的，那叫作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简单再生产要通过重置投资，使原有价值量得到补偿，其资金来源是折旧基金。但是在实际再生产过程中，当固定资产的物质补偿与价值补偿不同时进行时，折旧基金不仅具有补偿基金的属性，而且具有积累基金的属性。如果生产能力或效益是在扩大基础上不断进行的，则叫作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扩大再生产必须增加净投资才能实现，净投资资金来源是国民收入中的积累基金。为了保证固定资产正常运转和使用，必须进行日常保养和中小修理，它们虽然也带有一定程度的补偿成分，但只是一种追加性质的生产费用，不属于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

固定资产经过较长时间使用磨损后，就必须进行大量更换零件和主要部件的大修理。固定资产大修理是固定资产局部简单再生产，但它不属于固定资产投资，而是按照自行制定的大修理计划由企业自行提取、管理和安排，这是实现固定资产再生产的第一条途径。固定资产经过长期磨损，它的基本部分已不能继续使用时，必须重新投资，进行原有固定资产的更新和替换，称作固定资产更新。凡利用企业基本折旧基金、国家更新改造预算拨款、企业自有资金、国内外技术改造贷款等资金，对现有企业、事业单位原有设施进行技术改造和固定资产更新以及相应配套的辅助生产、生活福利设施等工程和有关工作属于固定资产更新改造，为固定资产简单再生产和实现以内涵为主的扩大再生产。固定资产更新改造有三种类型：一是简单更新；二是在价值不变的条件下，在新的技术基础上的更新改造；三是追加净投资的技术更新，其支出列入更新改造投资计划。这是实现固定资产再生产的第二条途径。固定资产再生产还有第三条最重要的途径即基本建设，这主要是通过新建、扩建外延扩大再生产形式来实现的。凡利用国家预算内的基建拨款、自筹资金、国内外基本建设贷款以及其他专项资金进行的，以扩大生产能力或新增工程效益为主要目的的新建、扩建工程及其有关工作，属于基本建设。另外，如新增建筑面积超过原有面积的30%，土建工作量超过项目资金总额20%的更新改造也作为基本建设。可见，现行计划、统计制度规定基本建设是指以扩大生产能力或工程效益为主要目的的工程建设及有关工作，更新改造和大修理均不纳入。虽然更新改造与基本建设性质有所不同，但两者同为固定资产再生产的投资支出，因此必须将更新改造投资与基本建设投资一起列入统一的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进行综合平衡，才能确定一定时期内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综上所述，可将投资、实物资产投资、固定资产投资、基本建设投资、更新改造投资及固定资产再生产等相互之间的关系如图1-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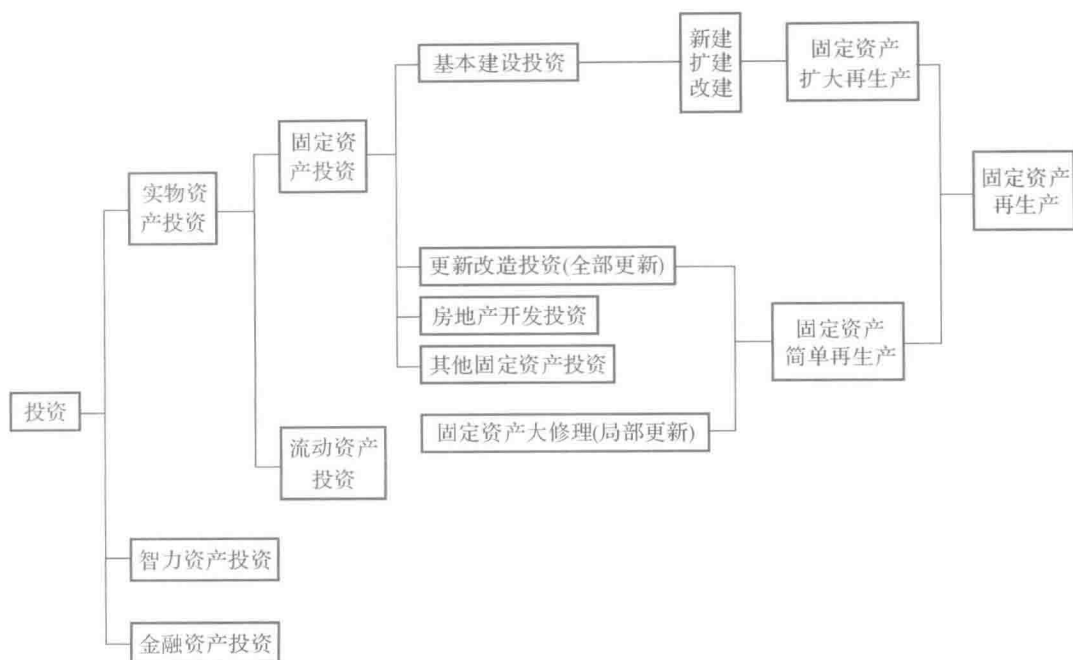


图 1-1 投资与固定资产再生产的关系

二、基本建设的概念及其意义

（一）基本建设的概念

“基本建设”一词引自苏联。最早提出基本建设的概念是以大修理对立形式——新企业建设——而出现的。因为从 1925 年起，苏联固定资产再生产的主要形式不再是恢复性质的大修理工程，而是新建设工程，新建设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上升到 67.4%。为什么要给“建设”加上“基本”这个定语，这是因为这里所指的建设主要是指固定资产投资，以区别于流动资产建设。苏联最初提出的基本建设概念，是指固定资产的建设及其投资，其含义包括基本建设和更新改造两个部分。由于基本建设有固有的含义，既包括旧的固定资产更新，又包括固定资产的新增和扩大，这样，我们就可以得到一个关于基本建设的概念：基本建设是固定资产的再生产活动，即建造和购置固定资产的经济活动。这个经济活动过程，不仅包括物质生产过程（建造）和流通过程（购置），也包括对投资和资源配置过程，即它是由投资配置、基本建设生产和基本建设交换三个环节构成，其中投资配置是主导环节。因为没有投资配置，也就没有生产和交换活动；同时投资配置的量、质、结构，资源配置的平衡决定基本建设生产和交换的规模、质量和结构以及整个基本建设项目的经济效益。

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基本建设投资配置仍需在国家统一计划下进行。为此，从 1982 年起，国家决定把国民经济计划中的基本建设计划改为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把基本建设投资 and 更新改造投资全部纳入统一的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之中，并赋予科学的经济含义，以此来反映国家投入固定资产再生产资金的总量。我们在安排基建投资计划时，一定要使基建投资总需求和总供给相一致，也要使基建投资需求结构和供给结构相一致，坚持财政、金融、物

资、外汇的四大平衡,不搞基建投资超分配。基本建设生产是将一定的物质,如材料、设备等通过建筑安装施工、运输保管等劳动转化为固定资产。基本建设生产消费量大、周期长,一经建成后很难返工,其生产环节是基本建设的重要内容。因此,搞基本建设应该量力而行。基本建设交换是指零星购置建筑材料和中间产品以及工程项目的点交。交换环节最后完成,标志着基本建设一个运动过程的结束。

在基本建设投资配置、基本建设生产和基本建设交换三个环节中发生的为增加固定资产进行的建筑安装工程、购置机器设备、工具及其他有关工作,叫作基本建设工作。

基本建设是指建设单位利用国家预算拨款、国内外贷款、自筹资金以及其他专项资金进行投资,以扩大生产能力、改善工作和生活条件为主要目标的新建、扩建、改建等建设经济活动。如工厂、矿山、铁路、公路、桥梁、港口、机场、农田、水利、商店、住宅、办公用房、学校、医院、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通信等建造性工程。

(二)基本建设的意义

通过基本建设,可以为国民经济各部门提供大量新增的固定资产和生产能力,为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提供物质技术基础;通过基本建设,对现有企业进行更新和改造,可以用先进的技术装备工农业及国民经济其他部门,加快实现国民经济现代化;通过基本建设,可以适合知识与全球化发展,促进我国高新技术迅猛发展与投资布局合理;通过基本建设,可以大规模开发中西部,重点建设一大批基础设施、基础工业和资源开发型项目,大量吸纳中西部地区劳动力;通过基本建设,可以提供更多、更好的物质文化福利设施,丰富和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由上可见,有计划地进行基本建设,对于加快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步伐,促进国民经济稳步、健康、持续地发展,优化产业结构、协调地区经济、抑制通货膨胀和防止通货紧缩,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增强我国的国防力量,应对知识经济时代的竞争和实现可持续发展战略都具有非常重要的战略意义。

第二节 基本建设分类

为了加强基本建设管理,正确地评估和考核基本建设工作业绩,更好地控制和调节基本建设规模,对基本建设应采用不同方法进行分类。

一、按建设项目性质分类

基本建设是由一个个基本建设项目(简称建设项目)组成的。所谓建设项目,是指按照一个总体设计进行施工的基本建设工程。例如,一个工厂、一个农场、一个医院、一个学校或独立的工程,都是一个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按其性质,又可分为新建、扩建、改建和恢复项目四种。

(1)新建项目:指从无到有,平地起家新开始建设的项目。有的建设项目原有基础很小,经扩大建设规模后,其新增的固定资产价值超过原有固定资产价值3倍以上,也算作新建项目。新建项目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尤其是对新兴工业部门的建立,具有决定性作用。

(2)扩建项目:指现有企业、事业单位为扩大原有产品的生产能力(效益),或为增加新的产品生产能力,而增建主要生产车间(工程)的项目。扩建方法具有投资少、工期短、收效快的优点。

(3)改建项目:指现有企业、事业单位为提高生产效益,提高产品质量或改变产品方向,对

原有设施、工艺进行技术改造的项目。有的企业为平衡生产能力增建一些辅助、附属车间,也属改建项目。改建的方法在多数情况下是和改革工艺、采用新技术、进行技术改造相结合来进行的,这是挖掘生产潜力的重要措施。

(4)恢复项目:指企业、事业单位因地震、水灾等自然灾害或战争等原因,原有固定资产全部或部分报废,以后又按原有规模重新建立恢复起来的项目。

单纯购置单位,因其只有设备、工器具的购置活动,不兴工动料,故不按建设项目性质划分。

一个建设项目通常由一个或几个单项工程组成,单项工程也叫工程项目,是建设项目的组成部分,有独立的设计文件,建成后可以独立发挥设计文件所规定的生产能力或效益。工业项目的单项工程一般是指各个基本生产车间、办公楼、食堂、医院、住宅等;非生产项目的单项工程,是指诸如一个学校的教学楼、图书馆、实验室、学生宿舍等。单位工程是单项工程的组成部分,是指具有单独设计,可以独立组织施工、单独作为成本对象的工程。例如,车间是一个单项工程,也可分为厂房、设备安装、电气照明等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又是单位工程的组成部分,是指单位工程中某些性质相近,并且使用材料与度量又相同的施工工程,如厂房单位工程又可分土方、打桩、砖石、混凝土、木结构等分部工程。分项工程是分部工程的组成部分,如土方分部工程又可分成填土、挖土、运土等分项工程,其划分方法基本上和分部工程相同,只是更加具体细致而已。

二、按投资额构成分类

基本建设投资额是以货币形式表现的基本建设工作量,它是反映基建规模、建设进度、比例关系、使用方向的综合性指标。基本建设投资额又有计划投资额和实际投资额之分,会计上核算的是实际投资额。用实际投资额与计划投资额对比,可以考核计划投资额的完成情况。

为了加强基本建设投资管理,对基建投资实际 ([1] 进行核算和审查,以及寻求不同时期客观存在的投资各要素最优比例,以组成最合理的投资构成,产生最佳投资效果,按照投资额构成的不同工作内容,可分为建筑安装工程投资、设备工器具投资和其他基本建设投资三部分。

(一)建筑安装工程投资

建筑安装工程投资,简称建安工程投资,包括建筑工程投资和设备安装工程投资,这两部分投资必须兴工动料,通过施工活动才能实现。建筑安装工程投资是基本建设投资额的重要组成部分。

1. 建筑工程投资

(1)各种房屋(如厂房、仓库、办公室、住宅、商店、学校、俱乐部、食堂、车库、招待所等)和构筑物(如烟囱、水塔、水池等),列入建筑工程预算内的暖气、卫生、通风、照明、煤气等土建设备价值及其设备装设、油饰工程,各种管道(如蒸汽、压缩空气、石油、给水及排水等管道),电力,电信电缆导线的敷设工程投资。

(2)设备的基础、支柱、工作台、梯子等建筑工程,炼铁炉、炼焦炉、蒸汽炉等各种窑炉的砌筑工程,金属结构工程投资。

(3)为施工而进行的建筑场地布置,原有建筑物和障碍物的拆除,土地平整,设计中规定为施工而进行的工程地质勘探,以及工程完工后建筑场地的清理和绿化工作等投资。

(4)矿井开凿,露天矿剥离工程,石油、天然气钻井工程(不包括生产矿山用生产费用进行的矿井、坑道的整理延伸与探矿工程),以及铁路、公路、桥梁工程投资。

(5)水利工程,如水库、堤坝、灌渠等工程投资。

(6)防空、地下建筑等特殊工程投资。

2. 设备安装工程投资

(1)生产、动力、起重、运输、传动和医疗、实验等各种需要安装设备的装配、装置工程,与设备相连的工作台、梯子、栏杆的装设工程,被安装设备的绝缘、防腐、保温、油漆等工程投资。

(2)为测定安装工程质量,对单体设备、系统设备进行单机试运和系统联动无负荷试运工作的投资(投料试车则应计入待摊投资)。

(二)设备、工具、器具投资

设备、工具、器具投资,简称设备投资,它是指购置或自制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设备、工具、器具的价值,以及新建单位和扩建单位的新建车间,按照设计和计划要求购置或自制的达不到固定资产标准的工具、器具价值(不包括办公生活用家具、器具及为可行性研究购置的固定资产)。

设备可分为需要安装设备和不需要安装设备两种。

工具、器具,是指生产和维修用的工具,试验室、化验室用的计量、分析、保温、烘干用的各种仪器,机械厂翻砂用的模型、锻模、热处理箱、工具台等。

(三)其他基本建设投资

其他基本建设投资,是指不包括建筑安装工程投资和设备、工器具投资的其他各项基本建设投资。其中包括以下各项:

(1)应直接计入交付使用资产价值的“其他投资”,如房屋、新建单位办公生活用家具购置费,为进行可行性研究购置的固定资产、基本畜禽、林木支出、无形资产、递延资产等投资支出。

(2)应分摊计入交付使用资产价值的“待摊投资”,如建设单位管理费、土地征用及迁移补偿费、勘察设计费、研究实验费、可行性研究费、临时设施费、负荷联合试车费、包干节余、坏账损失、借款利息、合同公证费及工程质量监测费、企业债券利息、土地使用税、汇兑损益、国外借款手续费及承诺费、施工机构转移费、报废工程损失、耕地占用税、土地复垦及补偿费、固定资产损失、器材处理亏损、设备盘亏及毁损、调整器材调拨价格折价、企业债券发行费等,进口成套设备的建设单位还有设备检验费、延期付款利息、国外设计及技术资料费、出国联络费、外国技术人员费等投资支出。

(3)不计入交付使用资产价值按规定计算投资完成额的应转给其他单位的“转出投资”,如非经营性项目为项目配套而建成,产权不归属本单位的专用设施投资,包括专用铁路线、专用公路、专用通信设施、送变电站、地下管道、专用码头等。

(4)不计入交付使用资产价值按规定计算投资完成额需要单独报请有关部门核销的“待核销基建支出”,如非经营性项目发生的江河清障、航道淤积、飞播造林、补助群众造林、水土保持、城市绿化、取消项目的可行性研究费以及项目整体报废的净损失。

对基本建设投资额按不同的工作内容分类,首先,可以考查三种投资在整个投资中各自所占的比重。一般来讲,在生产性固定资产的投资构成中,设备、工具、器具投资是核心部分,这是由于它们标志着生产能力的高低,其余两个部分只是建成和发挥生产能力的必要条件,所以

应该适当增大设备工器具投资比重。在消费性固定资产中,最主要部分是建筑安装工程投资,应该适当增大这部分投资比重,相应缩减其他两项投资比重。其次,把建筑安装工程投资和设备投资单独列出,确定建筑安装工程量和设备采购工作量,便于组织施工和组织设备材料供应。最后,通过对基本建设投资额的分类,可以反映基本建设部门与国民经济其他部门的联系,便于组织计划平衡。

会计核算上按照基本建设投资额支出的不同性质和工作内容,分别设置“建筑安装工程投资”“设备投资”“其他投资”“待摊投资”“待核销基建支出”和“转出投资”6个科目,用来核算和考核基本建设投资完成额和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执行情况。

三、按不同产业的投资活动分类

根据不同产业的投资活动的社会经济效益和市场需求,可以划分为公益性项目投资、基础性项目投资和竞争性项目投资三大类别。

(1)公益性项目投资,包括科学、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环保、广播、电视等事业设施、公安、检察、法院、司法等政权机关的建设项目和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办公设施,国防设施建设项目。社会公益性项目投资社会效益最高而经济效益最低,由政府统筹安排,吸收各界资金。除了特别重要的项目和必须由中央政府安排投资项目,由中央政府承担外,绝大部分公益性项目按受益范围由所在地方政府承担投资。

(2)基础性项目投资,包括农、林、牧、渔、水利、气象、能源、交通、邮电通信业、地质普查和勘探业的重大基础设施、重大基础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等投资。这些行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介于公益性项目投资和竞争性项目投资之间,其投资兼有营利性和公益性双重特征。基础性项目大部分属于政策性投融资范围,主要由政府集中必要的财力物力,通过经济实体进行投资,投资资金来自财政收入与政策性贷款。为此,我国1994年成立的三家政策性银行——国家开发银行、进出口银行和农业开发银行,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就是要消除农业、水利、交通、能源等基础产业的“瓶颈”制约,保证采用超前性、长期性、倾斜性和优惠性政策对基础产业的重点投资,使我国在21世纪跃居世界经济大国之一。基础性项目投资一般以政府投资为主,发动和吸引各方投资参加,尤其是鼓励以大型骨干企业为主进行投资,有的项目也可以吸引外商直接投资。

(3)竞争性项目投资,包括工业、建筑业、商业、仓储业、房产公用服务咨询和金融保险等行业的投资。竞争性项目投资以企业为基本投资主体,尤其包括大量的加工工业企业,主要向市场融资,一般通过商业银行进行间接融资,也可以通过发行企业投资债券、股票和联合投资方式进行直接融资,政府将逐步退出该类投资。

四、按建设阶段分类

按建设阶段不同,建设项目可划分为筹建项目、施工项目、收尾项目、竣工项目和停缓建项目五大类。通过这种分类,可以明确每个建设阶段的管理重点和目标要求,实现对建设项目的过程管理,提高管理效率和效益。

(1)筹建项目是指尚未正式开工,只是进行勘察设计、征地拆迁、场地平整等为建设做准备工作的项目。

(2)施工项目是指本年正式进行建筑安装施工活动的建设项目。包括本年新开工的项目、

以前年度开工跨入本年继续施工的续建项目、本年建成投产的项目和以前年度全部停缓建在本年恢复施工的项目。

(3)收尾项目是指以前年度已经全部建成投产,但尚有少量不影响正常生产或使用的辅助工程或非生产性工程在报告期继续施工的项目。

(4)竣工项目是指整个建设项目按设计文件规定的主体工程和辅助、附属工程全部建成,并已正式验收移交生产或使用部门的项目。建设项目的全部竣工是建设项目建设过程全部结束的标志。

(5)停缓建项目是指在建设过程中,受外部环境、法律规范约束或项目管理原因,停止建设或暂缓建设的项目。受季节性影响暂停施工的不属于停缓建项目。

对基本建设按不同产业的投资活动分类,可以考查三大类产业投资活动在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经济差别,帮助我们对不同的投资决策方式、筹措方式和使用方式做出正确判断和评价,不断发展和完善适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投资方式,保证有限资源的合理配置。

第三节 基本建设程序

基本建设工作涉及面广,内外协作配合的环节多,建设周期较长,建设过程中各项工作存在着一种内在的固有的先后次序。人们在充分认识客观规律的基础上,制定出基本建设整个过程包括各个环节、各个步骤、各项工作必须遵循的先后顺序,称为基本建设程序。这个程序是不可违反的,否则就会给国家人力、物力、财力造成巨大的浪费,给国民经济带来不可估量的损失。

一、基本建设程序的内容

基本建设程序,一般可分为八个循序渐进的步骤进行。各步骤的工作是有机联系的,前一步骤工作为后一步骤工作创造了条件,后一步骤的工作要以前一步骤工作成果为依据,不能跨越前一步骤而去进行后一步骤的工作,且每个步骤都有自己的具体工作内容。

(一)项目建议书

项目建议书是由各部门、各地区、各企业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长远规划、行业规划、地区规划等要求,对确定拟建的项目,经过调查,预测、分析,向国家或上级主管部门提出的项目建议。项目建议书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①说明建设项目提出的必要性和依据;引进技术和进口设备的,还要说明国内外技术差距和概况以及进口的理由。②说明产品方案、拟建规模和建设地点的初步设想。③资源情况、建设条件、协作关系和引进国别、厂商的初步分析。④投资估算和筹措资金的设想;利用外资项目的,还要说明利用外资的可能性,以及偿还贷款能力的大体预算。⑤项目的进度安排。⑥对经济效果和社会效益的初步估计。

项目建议书经审查批准后,即纳入前期工作计划。凡列入长期计划的项目,均应具有批准的项目建议书。

(二)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对一项建设工程的成败具有决定性意义,是进行基本建设投资时首先要严格把住的一道关口。它最初始于1902年美国航行事业为了改善航道,评价水域资源工程项目。